

(a) 促请各国政府在规定期限内以联合国正式语文之一提出它们的年鉴稿件；

(b) 与未在规定期限内提出稿件的各国政府协商，以便探知能否把他已收到的这些政府对要求提供有关人权事项资料的其它请求的复文中的有关材料予以转载；

(c) 促请各国政府指派第三〇三H(十一)号决议内所述的通讯员；

6. 请秘书长研讨广泛宣传人权年鉴的方法；

7. 请定期报告专设委员会经常审查有关改进人权年鉴的建议，包括能否有一个时论部分载录现时一套定期报告内所报道的有关人权发展的更详尽资料。

一九七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一八五八次全体会议

一七九四(五十四). 国际警察道德守则的拟订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理事会一九七二年六月二日第一六九四(五十二)号决议，

注意到人权委员会决定¹¹⁷将其关于防止和控制犯罪问题及国际警察道德守则问题的议程项目自第二十九届会议延至第三十届会议审议，

又注意到人权委员会许多年来未能审议关于国际警察道德守则的议程项目，

鉴于有必要确保联合国防止和控制犯罪工作的领域中为人权委员会及防止和控制犯罪委员会所关注的那些方面得到适当的协调，

1. 请防止和控制犯罪委员会审议可否将国际警察道德守则的拟订问题列入其工作方案内，并就国际警察道德守则的需要性、范围和可能的内容向人权委员会适当的一届未来会议提出建议；

¹¹⁷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四届会议，补编第6号(E/5265)，第二十章。

2. 请人权委员会根据防止和控制犯罪委员会的建议，在适当的未来会议上审议国际警察道德守则的拟订问题。

一九七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一八五八次全体会议

一七九五(五十四). 人权委员会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人权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的报告。¹¹⁸

一九七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一八五八次全体会议

一七九六(五十四). 工会权利的缺乏和遭受重大侵害的问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其一九六七年六月一日第一二一六(四十二)号决议、一九六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第一三〇二(四十四)号决议、一九六九年六月六日第一四一二(四十六)号决议、一九七〇年五月二十八日第一五〇九(四十八)号决议和一九七一年五月二十一日第一九九(五十)号决议，

审查了人权委员会所属专设专家工作小组按照理事会第一五九九(五十)号决议的规定编写的报告，¹¹⁹

严重地关切纳米比亚、南罗得西亚和葡萄牙统治下非洲领土内工会权利的缺乏和遭受重大侵害，

1. 对工作小组所完成的工作表示感谢，并注意到它的结论和建议；

一. 纳米比亚

2. 强烈谴责对于奥万博兰罢工的非洲工人，不加审讯而予以拘留和强迫他们返回保留地的行径，并要求立即将他们无条件地释放；

¹¹⁸同上，补编第6号(E/5265)。

¹¹⁹E/5245。

3. 关切地注意到纳米比亚仍然缺乏工会制度；

4. 请国际劳工组织研究确保纳米比亚人民的工会权利的方法和途径；

二. 南罗得西亚

5. 谴责所谓招募强迫劳工过境营的存在，黑白工人间就业的隔离和保留惯例，和南罗得西亚输入白种移民工人担任可由津巴布韦人民去做的工作；

6. 又谴责对南罗得西亚境内非洲工人的歧视待遇，这种待遇使非洲工人的失业人数日渐增加；

7. 深切关怀地注意到南罗得西亚境内有限的工会权利逐渐撤消；

8. 请国际劳工组织继续研究和检查南罗得西亚境内黑人劳工的工作条件；

三. 葡萄牙统治下的非洲领土

9. 深切关怀地注意到在安哥拉和莫三鼻给存在着某一种形式的强迫劳工和歧视性的劳工法规体系；

10. 谴责非洲工人过境中心和其他类似营舍的存在，以及这种营舍中的状况；

11. 建议：由于国际劳工组织各项公约的目标仍未充分达成，该组织应当考虑以一切可能方法，来加强葡萄牙对于它所参加的公约的执行；

12. 请专设专家工作小组继续检查非洲工人的招募制度，以及南非、纳米比亚、南罗得西亚和葡萄牙统治下非洲领土内黑白工人间工资的差异，并至迟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前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13. 请秘书长将本决议和专设专家工作小组的报告提请各会员国政府、种族隔离问题特别委员会、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加以注意；

14. 又请秘书长将本决议和专设专家工作小组的报告送交大会。

一九七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一八五八次全体会议

决 定

对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行动的 十年方案草案

(项目 18)

理事会在一九七三年五月十八日第一八五八次会议上决定将人权委员会第一(二十九)号决议内载列的对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行动的十年方案草案¹²⁰提交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

关于种族歧视的进一步研究

(项目18)

理事会在一九七三年五月十八日第一八五八次会

¹²⁰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四届会议，补编第6号(E/5265)，第二十章。

议上决定请题为“种族歧视”¹²¹的研究报告的特别报告员根据最新资料修改该项研究报告，特别重视基于肤色的歧视，并考虑到各方在防止歧视和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人权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上表示的意见和看法，以便根据最新资料修改后的研究报告可由小组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予以审议。

专设专家工作小组的报告

(项目18)

理事会在一九七三年五月十八日第一八五八次会议上决定：

¹²¹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1.XIV.2。